

教育部新竹市聯絡處 108 年辦理「防制學生藥物濫用校園宣講」活動

實施計畫

壹、依據：

- 一、行政院 106 年 7 月 21 日院臺法字第 1060181586 號函「新世代反毒策略行動綱領」。
- 二、教育部 106 年 12 月 8 日臺教學(五)字第 1060171241 號函「教育部防制學生藥物濫用實施計畫」。
- 三、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 107 年 1 月 11 日臺教國署學字第 1070001239 號函頒「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防制學生藥物濫用執行計畫」。
- 四、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 107 年 10 月 30 日臺教國署學字第 1070130262 號函頒「108 年防制學生藥物濫用校園宣講實施計畫」。

貳、目的：

為深耕校園識毒、拒毒、反毒教育，提升高級中等以下各級學校師生防制藥物濫用正確認知及拒毒技巧，促進師生健康，降低學生濫用藥物情形並協助有濫用藥物學生遠離毒害，建立溫馨和諧無毒校園。

參、辦理單位：

- 一、指導單位：教育部、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。
- 二、主辦單位：教育部新竹市聯絡處。
- 三、協辦單位：新竹市高級中等以下學校。

肆、實施時間：108 年 2 月 1 日起至 108 年 11 月 30 日止。

伍、辦理方式：

一、教育人員及學生家長反毒增能研習：

- (一)辦理場次：規劃高級中等以下各級學校，各學制總校數之 6 成(含以上)辦理，針對單一教育人員或單一學生家長研習場次比例，不得逾總場次百分之六十。
- (二)參加對象：高級中等以下各級學校全體教職員、家長會代表、學生家長。
- (三)研習重點：
 1. 藥物濫用法律及政策說明
 2. 教育部防制學生藥物濫用分齡補充教材運用說明
 3. 新興毒品樣態辨識能力及處理技巧
 4. 藥物濫用案例及處遇(親師、親子溝通技巧)說明。
- (四)宣講講座：以內聘師資為主，外聘師資為輔。

二、防制學生藥物濫用校園宣講：

(一)辦理場次：規劃高級中等以下各級學校，各學制總校數之 8 成(含以上)辦理。

(二)參加對象：高級中等以下各級學校學生。

(三)宣講重點：

1. 常見藥物濫用種類及其危害。
2. 新興毒品樣態辨識能力及拒毒技巧。
3. 藥物濫用前驅物質(菸、電子菸、酒精、檳榔等)防制宣導。
4. 針對不同學制之學生，需設計不同宣講教材及課程內容。

南隘國小----加強教育人員反毒知能研習

一、活動時間：108 年 9 月 11 日(星期三)

二、活動地點：南隘國小一樓會議室

時間	課程內容	講師
13:30-16:00	加強教育人員反毒知能研習 (毒品及毒害輔導實務)	江源富